

全國金銀獎品管圈選拔辦法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先鋒品質管制學術研究基金會
全國品管圈總部

E-mail：pqcra@pqcra.org.tw

電話：(03)4276555分機101

傳真：(03)4272550

網址：<http://www.pqcra.org.tw>

全國金銀獎品管圈選拔辦法

一、金獎品管圈簡介

本獎設立於1977年，授與充分發揮品管圈精神，足堪為楷模之品管圈，以促進品管圈活動之普及與活潑化，並提高品管圈活動之水準為目的。

應徵者須先取得事業單位之推薦，向全國品管圈總部報名參加，被推薦之品管圈經全國金獎品管圈評審委員會之實地審查及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之評定，頒給「金獎品管圈」、「銀獎品管圈」或「銅獎品管圈」，以示全國品管圈之最高榮譽。

應徵資格為在全國品管圈總部登記並組成後，經一年以上之持續品管圈活動，並曾參加過本基金會主辦之全國品管圈大會發表，該圈品管圈活動至少完成卓越改善成果二件以上。

本獎著重於品管圈活動之持續性及落實性。

二、全國金銀獎品管圈選拔辦法

第1條：主旨

- (1) 本獎為授與充分發揮品管圈之精神，足堪為楷模之品管圈。
- (2) 本獎以促進品管圈之普及與活潑化，並提高品管圈活動之水準為目的。

第2條：名稱

本獎名稱為全國金獎品管圈、全國銀獎品管圈、全國銅獎品管圈

第3條：表揚之對象

品管圈

第4條：表揚方式

- (1) 每年在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上表揚。
- (2) 表揚方式以獎牌發給。
- (3) 獎牌上記入公司名稱、圈名及年度。
- (4) 獎牌以一圈一面為原則。

第 5 條：審查

- (1) 審查由全國金獎品管圈評審團擔任。
- (2) 評審委員由財團法人先鋒品質管制學術研究基金會董事長聘請約 7--15 人擔任。審查分書面審查、實地審查及發表大會發表評審三階段進行。
- (3) 通過書面審查之後才有資格參加實地審查，實地審查合格後方取得「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發表資格。

第 6 條：甄選

- (1) 本獎公開徵求，每一公司(機構)或分公司、工廠至多 3 圈。(以公司(機構)或分公司、工廠登記證為憑)
- (2) 被推薦之品管圈必須填繳下列資料：
 - ①全國金獎品管圈推薦書。
 - ②品管圈圈員名冊。
 - ③品管圈活動狀況說明書。
 - ④品管圈活動經過及發表實例資料，資料內容依大會規定。
- (3) 應徵者必須繳交評審費。

第 7 條：資格

被推薦之品管圈必須同時具備下列條件：

- (1) 在全國品管圈總部登記。
- (2) 品管圈組成經一年以上持續活動。
- (3) 該機構參加過本基金會主辦之全國品管圈大會發表。
- (4) 該圈品管圈活動至少完成二件以上並有卓越改善成果（有實際在公司內或外正式發表）。
- (5) 活動期間：報名截止日前 18 個月內結束之活動資料。

第 8 條：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

- (1) 被推薦之品管圈須在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做實例發表並接受審查，發表者限被推薦圈之圈長及(或)圈員。
- (2) 實例發表之時間為每圈約十五分鐘，並有約五分鐘之交流時間。（正確時間將於每屆大會中公告說明）
- (3) 發表者請以電腦搭配單槍投影機之方式發表。

- (4) 各圈在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發表，觀摩人員可就發表內容進行交流。

第9條：實施及修訂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財團法人先鋒品質管制學術研究基金會董事會議決後修訂。

附註：

此辦法為配合ICQCC 2025 特別修訂版，僅2024年有效。

全國金銀獎品管圈選拔評審辦法

一、目的

為使一年一度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得以適切選出全國最優秀之品管圈，特制定本辦法。

二、適用範圍

本辦法僅適用於參加全國金獎品管圈選拔發表之品管圈之評審。

三、評審委員

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之評審委員，依照全國金獎品管圈選拔辦法第五條之規定，由財團法人先鋒品質管制學術研究基金會董事長聘請約 7~15 人擔任，分別作實地審查與發表評審。

四、評審方式

全國金獎品管圈選拔之評審方式，分書面審查、實地審查及發表評審等三階段進行。

1. 書面審查：

由書面審查小組依照附表一之評分項目，對每一參加選拔品管圈之資料加以審查，決定通過書面審查之名單。

2. 實地審查：

獲得書面審查通過之品管圈，由評審委員依主辦單位通知之時間，到被審查的品管圈之工作現場，實地調查活動狀況，同時與該圈全體圈員及 QCC 推動之上級主管們舉行發表及座談會，並依照附表二之評分項目，評定實地審查之分數，並經評審委員通過，決定得參加「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作發表之圈名。

3. 發表評審：

獲得參加「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發表之品管圈，在大會中依附表三之評分項目評定發表評審之分數。

4. 評審結果：

於「全國金獎品管圈發表大會」發表後，經評審委員會議決定頒給「金獎品管圈」、「銀獎品管圈」或「銅獎品管圈」之榮譽。

五、辦法改廢

本辦法改訂廢止，由全國品管圈總部擬案經財團法人先鋒品質管制學術研究基金會董事會通過後，由董事長核准後實施之。

附表一：全國金銀獎品管圈選拔書面審查評分表

◎水準之審查欄：每單項 10 分(含)以上為合格基準，總分以 80 分(含)以上為贊成合格。
贊成合格之委員數達二分之一(含)以上，則評定該圈為合格圈，可進行實地審查。

評價項目		評價要素	評分	結果	
資格審查		1.是否成立 1 年以上？	事務局審查		
		2.是否經公司正式推薦並附推薦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是否有持續活動的精神？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4.是否以品管圈方式活動？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是否參加過全國性品管圈大會發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6.是否在每次活動均完成活動題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水準之審查	方法 (20分)	1.是否活用 QC 手法？ 2.是否有數據或圖表表現事實？ 3.是否分工合作、協力以赴？			
	努力過程 (20分)	1.活動過程是否突破困難尋求有效對策？ 2.對問題之解析方法是否得當？ 3.對策提出及實施努力過程是否認真負責？			
	活力 (20分)	1.是否重視並實施教育訓練？ 2.是否有機會參加企業內、外之發表交流及觀摩？			
	永續性 (20分)	1.是否依 QC-STORY 積極活動使其永續及活潑化？ 2.圈活動是否與標準化密切結合？ 3.圈活動之後，是否均作檢討及今後作法？			
	效果 (20分)	1.有無效果確認措施？ 2.有無評價無形效果？ 3.有無資料顯示其成果？			

圈名		得分	
機構名稱		評審委員簽名	

附表二：全國金銀獎品管圈選拔實地審查評分表

◎每單項 5 分(含)以上為合格基準，總分以 80 分 (含) 以上為合格。

若贊成合格之委員數達二分之一(含)以上，則評定該圈為合格圈，可在全國金獎品管圈大會上發表。

評價項目	評價要素	評分
1. 題目登記件數 (問題點解決數) (10分)	1-1 是否做到每年 1 次以上程度的活動。 1-2 每個題目是否都沒有中途中斷。	
2. 效果的程度 (10分)	2-1 對於效果有無具體的做確認工作。 2-2 有無達成目標所預期的效果。 2-3 有無區分有形成果及無形成果。	
3. 圈會 (10分)	3-1 圈會記錄及圈會次數是否適當。 3-2 是否全員參加、全員發言。 3-3 是否獲得關係部門的協力支持。	
4. 公司內外發表件數 (10分)	4-1 公司內的發表會，是否必定參加發表。 4-2 有無參加全國品管圈成果發表的機會。	
5. 上司的重視度 (10分)	5-1 高階主管是否對品管圈實施有正確認知、足夠的支持及關心。 5-2 全機構品質管理作法及品管圈活動的推動是否有適切的說明。 5-3 重視有形成果以外，並重視無形成果。	
6. 與日常業務結合 程度(10分)	6-1 是否確實遵守作業標準，實施日常業務。 6-2 品管圈活動是否與標準化結合？制修定履歷清楚？ 6-3 圈活動與異常處理是否結合。	
7. 圈員教育 (10分)	7-1 品管圈手法了解，活用嗎？ 7-2 有關教育訓練是否重視，實施記錄是否詳實。	
8. 對 QCC 本質 的認識(10分)	8-1 現場是否做好整理、整頓。 8-2 工作現場是否有光明愉快的環境。 8-3 工作現場是否感覺出有各種新創意。	
9. 士氣 (10分)	9-1 整個圈是否有高昂的士氣(座談時很積極，表情很開朗，對公司有信心)。 9-2 對 QCC 的將來是否充滿信心。 9-3 業餘時，常舉辦圈員情感交流活動？	
10. 其它 (10分)	10-1 曾否獲得公司的各種競賽的獎狀、獎牌或其它獎勵。 10-2 提案改善得獎的件數(或審查通過件數)。 10-3 QCC 推行委員會會議及記錄是否適當？ 10-4 是否全體圈員參與實地審查會？ 10-5 是否在現場對 QCC 改善之實施情形作詳細說明？	

圈名		得 分	
機構 名稱		評審委員 簽 名	

附表三：全國金銀獎品管圈選拔發表大會評分表

圈 名： _____

公司名稱： _____

◎每單項 10 分(含)以上為合格基準，總分 80 分(含)以上則表示合格，具金／銀獎資格。
贊成合格之委員數達二分之一(含)以上，則評定該圈為合格圈，最後開會決定獎別。

評價項目	評價要素	評分
1.活動特徵 (20 分)	1.對機構推行全面性品質管理及 QCC 有做說明。 2.提出問題的背景很明確。 3.是甘苦談、失敗談、成功是否很容易的令人了解。 4.可以看出活動中下了許多創意功夫。 5.對自己的圈已盡了最大的努力。 6.充分考慮 QCC 的永恆性、活潑化等進行活動。	
2.計劃性 (20 分)	1.了解上司的方針目標，然後自主自發的定計劃進行。 2.活動計劃讓圈員了解並進行教育。 3.計劃的進展狀況時常查檢。 4.今後計劃是否明確。 5.充分把握現狀問題點，同時具體的關連到今後的計劃。	
3.活動的進行方法 (20 分)	1.題目選定與圈的能力是否相稱？ 2.充分活用數據、QC 手法？ 3.圈員的協力及工作分擔良否？ 4.能運用上司及幕僚的指導支援進行活動。 5.圈員樂於 QCC 活動及普遍有高昂的參加慾望。 6.提出愚巧法(FP)或具有創意並有效的改善對策。	
4.實踐力及活動成果 (20 分)	1.充分了解 QCC 的體質自主自發的推進。 2.有旺盛的問題意識、品質意識、改善意識。 3.有旺盛的自己啟發自己研究的慾望。 4.努力欲創造光明有意義的工作現場。 5.除了無形效果外也具體的獲得有形成果。	
5.發表方法 (20 分)	1.是否依金獎發表方式規定整理並以熱誠洋溢明快的方式發表？ 2.發表中能突出重點並以故事方式發表。 3.發表人很清楚內容並很努力的說明讓聽者明白。 4.對發表的方式經過一番創意功夫的努力。 5.圖表製作明晰清楚。 6.發表時，全員參加全員發言，並在規定時間內發表完整。 7.交流時間應對良好。	
合 計		

評審簽名： _____